

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卡系统迁移项目招标公告

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有限公司委托，就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卡系统迁移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卡系统迁移项目

项目编号：JSZMY-YKT20210527-001

预算金额：95 万元（投标报价超出限价作无效投标文件）。

二、采购需求

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卡系统迁移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项目需求”。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度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第七部分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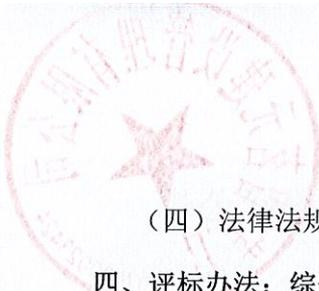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第七部分格式）；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按第七部分格式填写）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如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否则投标无效）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 年 0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6 月 02 日上午 9:00 - 11:30, 下午 15: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持下列资料：

- (1)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 (2) 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持以上资料到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 B 座 1206 室）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整，售后不退。

六、公告期限

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招标公告起始时间：2021 年 05 月 27 日

招标公告截止时间：2021 年 06 月 02 日下午 17:00

七、投标截止时间

6.1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1 年 06 月 16 日下午 15:00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要求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玖仟元整（¥19000.00 元），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本项目不接受现金、支票、汇票等形式的保证金，请备注项目编号、标段等信息。请投标人于开标当天将加盖公章的汇款凭证复印件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户名：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工商银行朝阳中路支行

账号：110703000928005149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或逾期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到帐时间以银行对帐系统确认为准，投标人必须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等情况。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连云港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发布。

十、本次招标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连云港海通市民一卡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州经济开发区香海湖路 22 号吴海大厦 10 层 1002 室

联系人：龙工

电话：0518-85415706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 B 座 1206 室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18-85865869

十一、其他说明事项

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